

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 學年度第 1 學期參加全國小論文及閱讀心得寫作競賽實施辦法

91.09.01 訂定  
108.08.01 修訂

一、依據：

根據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實施計劃」及「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競賽實施計劃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鼓勵學生進行閱讀及討論分享活動，提倡學校校園閱讀分享之風氣，並創造學生平日閱讀活動更高的附加價值。
2. 為本校高職一、二年級之班級讀書會在全面推展下普遍而深厚的基礎。
3. 打破校園空間界限，創造網路新社群。
4. 建立學生在網路上無障礙的閱讀分享與互動空間。
5. 累積學生因應大學多元入學的成果展現。

三、對象：全校高中、職學生。

四、投稿網站：中學生網站(<http://www.shs.edu.tw/>)

五、比賽方式：

1. 參賽的同學必須於投稿後，到圖書館填寫”中學生網站寫作比賽作品未抄襲切結書”，否則圖書館有權刪除其文章。
2. 鼓勵同學多次參賽，然同一篇作品不得重複投稿。宣導網路倫理道德並尊重個人智慧財產權的觀念，不可抄襲他人作品參賽。
3. 詳如下表：

比賽項目 年級/學期	小論文比賽 最多每組只能 3 人參加	閱讀心得寫作競賽 個人參加
1 年級/上學期	輔導參賽	輔導參賽
2 年級/上學期	輔導參賽	輔導參賽
3 年級/上學期	自由參賽	自由參賽

六、比賽日期：

比賽項目	時程
小論文寫作比賽	年 9 月 16 日至 11 月 15 日中午 12:00 止
閱讀心得寫作競賽	年 9 月 16 日至 10 月 31 日中午 12:00 止

七、投稿規則：

(一)小論文：請參閱(<http://www.shs.edu.tw/essay/>)

(二)閱讀心得：請參閱(<http://www.shs.edu.tw/over/>)

※ 務請儘早完成投稿，若因網路問題，喪失比賽機會，同學須自行負責。

八、實施方式：

1. 評審老師：分校內及跨校評審團，由校長聘任之。
2. 列印作品：圖書館負責列印比賽之文章送交評審團評比。
3. 敘獎：由圖書館於學期末提出。

九、獎懲：

1. 凡參加本學期中學生網站投稿成功的同學，圖書館將贈與博客來折價券乙張(E-Coupon 序號)以資鼓勵。
2. 比賽依年級評分，分別錄取特優、優等、甲等，頒發獎狀以資鼓勵。
3. 作品涉及抄襲者，一經檢舉，且經查證屬實，將通知學校議處，並永久停權。

十、本計劃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